

证券代码：873135

证券简称：汉鸣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转债代码：810003

转债简称：汉鸣定转

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赎回结果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情况

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汉鸣定转”）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即 5.20 元/股，根据《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定向发行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汉鸣定转”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提前赎回“汉鸣定转”的议案》，决定行使“汉鸣定转”的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截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汉鸣定转”全部赎回。

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可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202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对《可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进行更正，并在 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2024 年 6 月 17 日期间披露了 3 次关于实施“汉鸣定转”赎回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如下：

1、赎回对象范围：本次赎回对象为截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收市后在中登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汉鸣定转”持有人。

2、赎回价格：根据《可转债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本次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100.38 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00%。计息天数：自起息日 2024 年 5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算头不算尾）共计 46 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365=100 \times 3.00\% \times 46/365=0.38$ 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38=100.38 元/张

3、赎回款发放日：2024 年 6 月 28 日

4、“汉鸣定转”摘牌日：2024 年 7 月 2 日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赎回余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收市后，“汉鸣定转”余额为 10,990,000 元（10.99 万张），占“汉鸣定转”发行总额的 100%。

（二）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转股的情况。

（三）可转债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2024 年 6 月 20 日收市后，“汉鸣定转”停止交易，2024 年 6 月 20 日收市后，尚未转股的 10,990,000 元“汉鸣定转”全部冻结，停止转股。

（四）赎回对付金额

根据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已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完成“汉鸣定转”的债券赎回，并对持有人相关债券进行了注销，本次赎回注销数量合计 10.99 万张，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11,031,762 元（含利息及税），赎回款发放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实际赎回数量（张）	赎回金额（元）
1	陈藕琴	20,900	2,097,942.00
2	余姚市欣广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000	2,208,360.00
3	孙鸣	67,000	6,725,460.00
合计		109,900	11,031,762.00

（五）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11,031,762.00 元，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可转债提前赎回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增强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